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27 日以邮件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9 日召开，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
- 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；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该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0月9日